

# 中国海洋大学研究生院文件

研院字〔2019〕10号

## 关于2019年春季博士、硕士研究生学位 申请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院（系）：

为保证2019年春季研究生（含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学员及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等）申请博士、硕士学位工作进行顺利，现将本阶段有关事项做如下安排：

1. 提交预计毕业或学位申请：2019年3月8日前（详情见中国海洋大学2019年春季学位论文答辩及学位授予工作流程）。

2. 公示预计毕业或申请学位研究生信息：2019年3月15日前（全日制博士及硕士研究生的论文全部由学科建设与学位管理办公室送审，名单以公示预计毕业信息为准）。

3. 公布学校抽查的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学员及在职攻读硕

— 1 —

士学位研究生学位论文送审名单：2019年3月14日前。

4. 全日制研究生学位论文“查重”：2019年3月21日前，学校抽查的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学员、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进行“查重”检测：2019年3月21日前（未被抽查的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学员、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查重”检测详细工作安排见学校通知）。

5. 全日制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2019年3月17日前。

6. 提交全日制博士学位论文评审材料：2019年3月17日前；提交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评审材料：2019年3月21日前。

7. 提交被抽查的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学员、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学位论文评审材料：2019年3月21日前。

8. 外语水平达标考试报名：2019年4-5月（具体安排见学校通知）。

9. 论文送审：自提交论文起，硕士30个工作日，博士40个工作日。

10. 学位论文答辩：2019年5月中旬（具体安排及截止时间见各学院通知）。

11. 提交学院审核合格的学术成果及外语水平合格证明：2019年5月17日前。

12. 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进行电子注册照相：论文答辩期间（照相地点见学校通知）。

13. 提交再次申请学位人员汇总表：2019年5月17日前。

— 2 —

14. 提交学位论文电子版：2019年6月（具体时间见学校通知）。

15. 填写学位信息年报系统：2019年6月（具体时间见学校通知）。

16. 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提交材料：2019年5月27日前。

17. 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召开会议：2019年6月20日。

18. 发放证书及个人档案：2019年6月（具体时间待定）。

19. 学位授予仪式：2019年6月27日。

研究生院

2019年1月21日